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健康管理科

承辦人：潘佳佩

電話：07-7134000#5112

傳真：07-7225594

電子信箱：w7217376@kcg.gov.tw

受文者：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健字第11430375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揪團乳房X光攝影宣導圖卡

主旨：本局辦理114年「揪團乳房X光攝影」篩檢計畫，惠請協助公告宣傳鼓勵轄內單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自114年1月1日起，擴大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肺癌等癌症篩檢服務對象年齡層，讓更多民眾受惠，其中乳癌篩檢年齡增列40-44歲及70-74歲女性，凡年滿40-74歲女性可做乳房X光攝影檢查。
- 二、衛生福利部死因統計及國民健康署癌症登記資料顯示，乳癌為本市女性癌症發生率第一位及死因排序第二位之癌症，故若能早期發現妥善治療，早期乳癌的5年存活率高達9成以上，現代的女性忙於工作及照顧家庭常常忽略自己的身體狀況，故本局鼓勵職場單位揪團增加職業婦女受檢機會，藉以維護婦女健康。
- 三、旨揭活動說明如下：
 - (一)活動期間：114年3月1日至114年6月30日。
 - (二)活動對象：居住於本市且符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乳房攝影篩檢資格之民眾，乳房攝影篩檢資格：40-74歲婦女，每2年一次。
 - (三)活動方式：揪團符合篩檢資格者15（含）人以上，即安排



媒合乳攝車或醫院綠色通道篩檢。

(四)報名網址：<https://reurl.cc/WAzEq7>。

(五)獎勵方式：頒與揪團單位感謝狀、致贈篩檢民眾精美小禮。

(六)申請獎勵流程：

1、線上報名：有意願參加機構，填寫網路報名表單。

2、完成篩檢：民眾完成乳房攝影篩檢等項目並過健保卡。

3、領取方式：本局派員至現場完成審查，並頒發獎勵。

4、完成篩檢後本局將行文致謝並副知相關主管機關，以茲鼓勵。

四、若有相關疑義，請洽本局健康管理科癌症防治股潘小姐（07-713-4000分機5112）或簡小姐（分機5108）。



正本：第四類發行(含私立學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除外)

副本：高雄市立大同醫院、金安心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愛汝診所、建佑醫院、四季台安醫院、健仁醫院、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高雄市立鳳山醫院(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高雄市立岡山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國軍高雄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國軍左營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